

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工作要求，由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编制。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http://www.wendeng.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指挥中心联系（地址：威海市文登区米山路甲 59 号；邮编：264400；电话：0631-84525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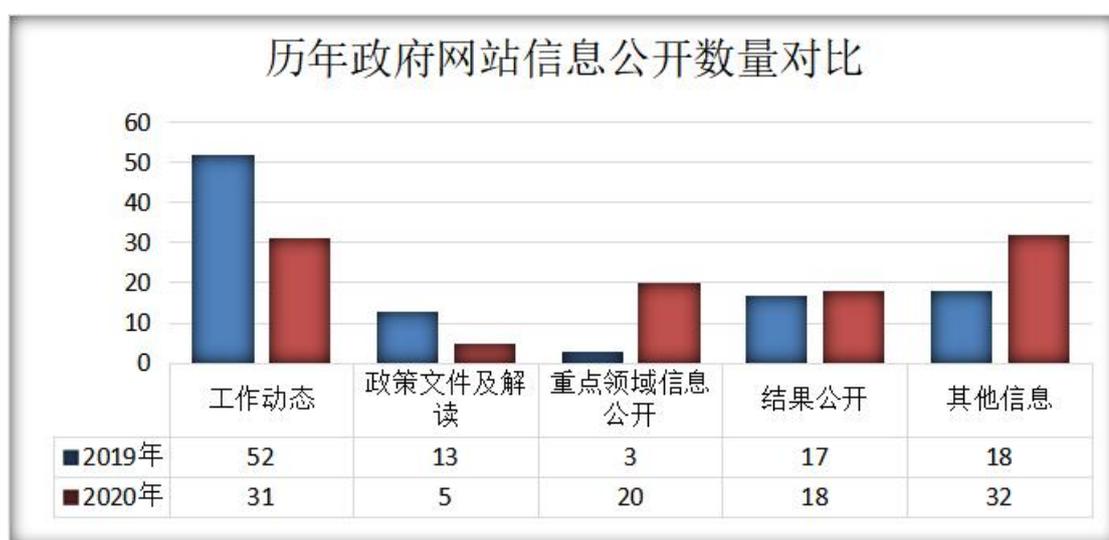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根据《条例》、《办法》和文登区政府有关要求，通过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文登警方在线微信公众号、窗口单位信息公开板等公开渠道，为公众提供各种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

（一）主动公开工作情况

2020 年，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6 条。从内容分类看，公告公示 3 条，机构职能 2 条，工作动态 31 条，政策文件 2 条，政策解读 3 条，规划计划 1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7 条，治安管理工作信息 13 条，

行政执法公示信息 7 条，政务公开组织推进信息 5 条，执行公开信息 3 条，决策公开信息 2 条，管理公开信息 7 条，服务公开信息 2 条，结果公开信息 18 条其中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 17 条；从渠道上看，106 条全部通过网上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20 年，我局未收到政务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坚持公开属性审查机制，公开保密审查机制，依申请公开的法制审核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检查机制。严格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开展，提升了公安机关执法公信力和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信息公开目录 > 政务公开组织推进 > 信息公开指南

索引号	11371003004365162R/2019-11291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	组配分类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信息公开指南

发布日期: 2020-12-31 17:58 访问次数:114 信息来源: 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 字号: [大 中 小]

为了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及时准确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492号公布，国务院令711号修订，以下简称《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225号，以下简称《办法》），制定本指南。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信息公开目录 > 政务公开组织推进 >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索引号	11371003004365162R/2020-12277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	组配分类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发布日期: 2020-07-24 15:50 访问次数:9 信息来源: 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 字号: [大 中 小]

（四）平台建设情况

建立和完善了信息发布与政务公开平台。主要依托“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网”平台开展信息公开。同时，开通了“文登警方在线微信公众号”，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网站的协同联动、融合发展，加大公开力度，为群众了解警务信息提供方便。另外，还专门在政务中心大厅，各单位业务大厅、服务窗口前设置信息公开板，向前来办理各种业务的居民提供政策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健全领导体制机制，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切实履行指导协调职能。加强机构建设、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培训，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提升依法公开能力。加强督查检查，强化日常监督，定期对任务落实情况进行调度检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0	增 1 项	671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2	0	1435
行政强制	28	减 3 项	65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0	21391623.42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有，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不强，重视程度不高，主动公开工作存在不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内部协调工作不到位，信息收集不畅，发布不及时；工作机制不完善，责任落实不到位。

2021年，我局将按照区政府年度工作部署要求，继续加大工作力度，抓好落实，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主动公开，进一步扩大主

动公开范围，创新公开方式，拓展公开渠道，增强公开实效。二是加强平台建设，切实利用好已有平台做好信息公开，不断扩大社会知晓面。三是着力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创新工作方法，健全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提高信息发布工作效率；强化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素质和能力，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年威海市公安局文登分局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公开工作，全年共收到16件建议和提案，全部按期办结并在政府网站公开办理结果。